

##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下列商标初步审定，予以公告。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止。

第 76986176 号

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7日

商 标

# 黔赋戈

申 请 人 贞丰县鑫嘉辰装饰材料销售中心

地 址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贞丰县珉谷街道塔山大道军港酒店斜对面

代理机构 北京华诚天顺商标代理事务所有限公司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第33类：薄荷酒；果酒（含酒精）；苹果酒；鸡尾酒；葡萄酒；米酒；以葡萄酒为主的饮料；黄酒；烧酒；白酒